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投资并实施富阳气体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1年10月10日，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成立控股子公司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杭氧），并通过该公司来实施配浙江和鼎铜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鼎铜业”）的 17,500m³/h 空分设备供气项目（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公司 2011-61 号公告）。富阳杭氧注册资本：6,000 万元；公司持股 5,400 万元，杭州贝特斯气体有限公司持股 600 万元。

2016年3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实施富阳气体项目的议案》。按公司与和鼎铜业签订新的《工业用氧气购销合同》，拟通过富阳杭氧按照和鼎铜业的新增 13.5 万吨电解铜技术升级改造（二期）项目用氧需求量和招标要求，为二期项目配置一套 26,000m³/h 等级的空分设备（配置氩系统），设备除供应和鼎铜业氧气和部分氮气外，剩余部分以液体形式外销。

该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该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介绍：

公司名称：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富阳区新登工业功能 533A

法定代表人：于忠文

注册资本：12.8 亿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阴极铜、硫酸的生产、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一般经营项目：有色金属及相关产业的项目投资和经营；阳极泥、水渣、尾渣、石膏、硫酸镍、氧化锌销售；货物、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三、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情况介绍

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富阳区新登新区

法定代表人：许迪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氧气、氦气、液氧、液氮液氩生产（具体经营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般经营项目：空分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通用机电设备配件销售。

四、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1、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二期 26,000m³/h 气体投资项目

项目拟建地址：浙江省杭州富阳市新登镇新登工业开发区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鼎铜业）厂区内

项目主体：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及规模：新建一套 26,000m³/h（氧）空分装置

气体公司股权比例：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90%，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 10%。

建设周期：12 个月

2、项目投资情况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 12,000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类别	金额（万元）
1	空分设备投资及施工投资	9,693

2	筹建费	473
3	其他	1,834
	合计	12,000

项目资金来源：该项目总投资中，公司承担总投资额的 90%，拟利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10,800 万元，其余差额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自行筹措；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将按照同比例增加投资额。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测算，本项目全面建成达产后，在正常供气量前提下，预计年均实现销售收入 7,924 万元，可实现年均净利润 709.90 万元，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9.19%，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6.93 年。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影响

上述项目的实施对扩大气体业务范围、完成国内区域性布局均具有积极意义，符合本公司进一步扩大工业气体业务的发展战略。上述投资项目可能会受相关法律法规、宏观经济、市场供求关系、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本公司实施上述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经营。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8 日